证券代码：000540　证券简称：中天金融　公告编号：2022-53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被动减持公司部分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 年 3 月 30 日，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控股股东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世旗控股”）在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的股票质押合约已到期待购回。根据相关规定，金世旗控股与申万宏源签订《股份转让协议》，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 299,401,197 股无限售流通股转让给申万宏源，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27%。具体情况详见 2022 年 3 月 30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24）。

公司近日收到金世旗控股通知，获悉金世旗控股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至 5 月 31 日被申万宏源实施平仓处置，被动减持公司股份 7,773,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1%。截至 2022 年 6 月 2 日，金世旗控股减持公司股份共计 7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992%。

一、本次被动减持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被动减持时间	减持方式	被动减持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被动减持价格（元／股）	被动减持金额（万元）
金世旗控股	2022 年 5 月 30 日	集中竞价交易	5,536,100	0.08%	1.71	951.30
	2022 年 5 月 31 日		2,237,600	0.03%	1.67	374.57
合计		-	7,773,700	0.11%	-	1,325.87

注：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汇总数据存在尾差，为计算时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本次被动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账户性质	本次减持前		本次减持后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金世旗控股	普通证券账户	3,019,526,138	43.10%	3,011,752,438	42.99%
	信用担保账户	152,310,801	2.17%	152,310,801	2.17%
合计		3,171,836,939	45.28%	3,164,063,239	45.17%

注：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汇总数据存在尾差，为计算时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其他说明

（一）本次处置质押违约股票仍需遵守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得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不超过 70,052,500 股），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得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不超过 140,105,000 股）等相关规定，公司将督促相关方依法依规减持。

（二）目前金世旗控股正积极与申万宏源沟通，按照双方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拟转让股份总数，除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股票外，其余股票尽量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完成，减少被动减持股票造成的影响。

（三）截至目前，金世旗控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3,164,063,23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17%。金世旗控股所持股份本次被实施平仓处置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影响。

（四）截至目前，金世旗控股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数量为 2,216,415,006 股，占其所持股份的 70.05%，占公司总股本的 31.64%。

（五）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变动情况，督促其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 日

证券代码：000540　证券简称：中天金融　公告编号：2022-54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大风险提示

1.定金损失风险

2017 年 12 月 28 日，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 74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签订收购股权<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将《框架协议》约定的定金金额由 10 亿元人民币增加至 70 亿元人民币，同时，北京千禧世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千禧世豪”）和北京中胜世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中胜世纪”）将其合计持有的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人寿”）33.41%股份的表决权委托给公司行使，委托期限至中国保监会批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且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或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终止之日。根据《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的相关约定，如因北京千禧世豪或北京中胜世纪的原因导致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无法达成，则北京千禧世豪以及北京中胜世纪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约定的定金双倍返还给公司；如因公司原因导致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无法达成，则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定金将不予退还；如因不可归咎于各方的原因致使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无法达成，则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约定的定金双倍返还给公司；如因公司原因导致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无法达成，则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定金将退还给公司。因此，在公司与北京千禧世豪、北京中胜世纪达成有关本次交易的正式协议前，除公司、北京千禧世豪和北京中胜世纪一致同意解除或终止《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外，如公司单方面解除或终止《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导致本次交易未能达成，则公司将面临损失定金的风险。截至目前，公司已依据协议及双方协商的时间及交易进程支付了定金 70 亿元。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详见 2018 年 12 月 29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49）。

二、停牌期间进展情况

序号	披露日期	公告编号	公告名称	披露内容
1	2017-11-2	2017-136	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公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签订资产出售框架协议并申请继续停牌
2	2017-11-18	2017-142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签订资产出售框架协议并继续停牌
3	2017-11-21	2017-145	第七届董事会第 73 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签订收购股权框架协议
		2017-146	关于公司签订收购股权框架协议的公告	
4	2017-11-25	2017-148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	2017-12-2	2017-150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	2017-12-9	2017-15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7	2017-12-16	2017-15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8	2017-12-23	2017-155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9	2017-12-29	2017-156	第七届董事会第 74 次会议决议公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购买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
		2017-157	关于签订收购股权《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的公告	
		2017-158	关于签订资产出售《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签订资产出售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
10	2017-12-30	2017-160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1	2018-1-6	2018-0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2	2018-1-13	2018-0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3	2018-1-16	2018-04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签订资产出售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
14	2018-1-20	2018-05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5	2018-1-27	2018-0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6	2018-2-3	2018-07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7	2018-2-6	2018-08	关于召开投资者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召开投资者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18	2018-2-9	2018-09	关于投资者网上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公开投资者网上说明会召开情况
19	2018-2-10	2018-10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0	2018-2-14	2018-1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21	2018-2-24	2018-1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2	2018-3-3	2018-1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3	2018-3-10	2018-14	第七届董事会第 75 次会议决议公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重大资产出售等事项
		2018-2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4	2018-3-17	2018-2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5	2018-3-21	2018-24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26	2018-3-24	2018-2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7	2018-3-29	2018-30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重大资产出售事项问询函的回复
		2018-31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说明的公告	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等事项
28	2018-3-31	2018-32	2018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重大资产出售事项
		2018-3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9	2018-4-11	2018-4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0	2018-4-18	2018-4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1	2018-4-20	2018-44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32	2018-4-25	2018-4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3	2018-5-4	2018-48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4	2018-5-8	2018-50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完成过户
35	2018-5-11	2018-5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6	2018-5-22	2018-55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37	2018-5-25	2018-65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8	2018-6-1	2018-6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9	2018-6-8	2018-7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0	2018-6-15	2018-74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1	2018-6-21	2018-77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42	2018-6-30	2018-8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3	2018-7-7	2018-8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4	2018-7-14	2018-84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5	2018-7-20	2018-8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46	2018-7-21	2018-87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7	2018-7-28	2018-88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8	2018-8-4	2018-89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9	2018-8-11	2018-9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0	2018-8-18	2018-9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1	2018-8-21	2018-9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52	2018-8-25	2018-94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3	2018-9-1	2018-99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4	2018-9-8	2018-10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5	2018-9-15	2018-105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6	2018-9-22	2018-10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57	2018-9-22	2018-107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8	2018-9-29	2018-109	关于公司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转让子公司股权
		2018-110	关于公司拟签订《资产转让协议》的公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转让公司及子公司资产
59	2018-10-9	2018-11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0	2018-10-16	2018-114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1	2018-10-19	2018-11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62	2018-10-23	2018-117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3	2018-10-30	2018-118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4	2018-11-6	2018-119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5	2018-11-13	2018-120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6	2018-11-20	2018-12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7	2018-11-21	2018-12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68	2018-11-27	2018-12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9	2018-12-4	2018-127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70	2018-12-11	2018-129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71	2018-12-13	2018-133	关于解除中天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和贵阳中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资产转让协议的公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解除公司出售股权及资产转让协议事项
72	2018-12-18	2018-135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73	2018-12-21	2018-140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不晚于 2019 年 1 月 2 日复牌
74	2018-12-25	2018-14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注：以上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公告。

三、复牌后重大资产重组主要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规定，公司已聘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购买事项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估值机构就此次股权购买事项开展调查、法律、审计、评估/估值等各项工作。公司正在推进各相关中介机构对此次股权购买事项开展财务顾问、审计、法律及评估等各项工作，并与交易对方达成初步交易方案。

截至目前，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购买事项所涉相关事项进行进一步的协商和论证，并且贵州省贵阳市两级国有资本拟参与本次重大资产交易事项，具体方案需进一步论证后，报贵州省贵阳市两级国有资产主管部门审批。公司与交易对方虽已达成初步交易方案，但仍处于与相关行业监管部门就方案所涉及重大事项进行汇报、沟通、咨询和细化的阶段，尚未形成最终方案。

2020 年 7 月 17 日，中国银保监会发布了《中国银保监会依法对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六家机构实施接管的公告》，鉴于华夏人寿触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一百四十四条规定的接管条件，中国银保监会派驻接管组对华夏人寿实施接管。2020 年 7 月 18 日，公司对华夏人寿被接管事项进行了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7 月 18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被实施接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42）。2021 年 7 月 16 日，中国银保监会发布了《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对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六家机构依法延长接管期限的公告》，延长华夏人寿接管期限一年，自 2021 年 7 月 17 日起至 2022 年 7 月 16 日止。2021 年 7 月 17 日，公司对华夏人寿被延期接管事项进行了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7 月 17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被依法延长接管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37）。

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在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每隔十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2019 年 1 月 16 日、2019 年 1 月 30 日、2019 年 2 月 20 日、2019 年 3 月 6 日、2019 年 3 月 20 日、2019 年 4 月 3 日、2019 年 4 月 18 日、2019 年 5 月 7 日、2019 年 5 月 21 日、2019 年 6 月 4 日、2019 年 6 月 19 日、2019 年 7 月 3 日、2019 年 7 月 17 日、2019 年 7 月 31 日、2019 年 8 月 14 日、2019 年 8 月 28 日、2019 年 9 月 11 日、2019 年 9 月 26 日、2019 年 10 月 18 日、2019 年 10 月 31 日、2019 年 11 月 14 日、2019 年 11 月 28 日、2019 年 12 月 12 日、2019 年 12 月 26 日、2020 年 1 月 10 日、2020 年 1 月 23 日、2020 年 2 月 13 日、2020 年 2 月 27 日、2020 年 3 月 12 日、2020 年 3 月 26 日、2020 年 4 月 10 日、2020 年 4 月 24 日、2020 年 5 月 13 日、2020 年 5 月 27 日、2020 年 6 月 10 日、2020 年 6 月 24 日、2020 年 7 月 10 日、2020 年 7 月 24 日、2020 年 8 月 7 日、2020 年 8 月 21 日、2020 年 9 月 4 日、2020 年 9 月 18 日、2020 年 10 月 10 日、2020 年 10 月 24 日、2020 年 11 月 7 日、2020 年 11 月 21 日、2020 年 12 月 5 日、2020 年 12 月 19 日、2021 年 1 月 5 日、2021 年 1 月 19 日、2021 年 2 月 2 日、2021 年 2 月 23 日、2021 年 3 月 9 日、2021 年 3 月 23 日、2021 年 4 月 7 日、2021 年 4 月 22 日、2021 年 5 月 8 日、2021 年 5 月 22 日、2021 年 6 月 5 日、2021 年 6 月 22 日、2021 年 7 月 6 日、2021 年 7 月 20 日、2021 年 8 月 3 日、2021 年 8 月 17 日、2021 年 8 月 31 日、2021 年 9 月 14 日、2021 年 9 月 30 日、2021 年 10 月 21 日、2021 年 11 月 4 日、2021 年 11 月 18 日、2021 年 12 月 2 日、2021 年 12 月 16 日、2021 年 12 月 30 日、2022 年 1 月 14 日、2022 年 1 月 28 日、2022 年 2 月 18 日、2022 年 3 月 4 日、2022 年 3 月 18 日、2022 年 4 月 1 日、2022 年 4 月 19 日、2022 年 5 月 6 日、2022 年 5 月 20 日披露了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1 月 16 日、2019 年 1 月 30 日、2019 年 2 月 20 日、2019 年 3 月 6 日、2019 年 3 月 20 日、2019 年 4 月 3 日、2019 年 4 月 18 日、2019 年 5 月 7 日、2019 年 5 月 21 日、2019 年 6 月 4 日、2019 年 6 月 19 日、2019 年 7 月 3 日、2019 年 7 月 17 日、2019 年 7 月 31 日、2019 年 8 月 14 日、2019 年 8 月 28 日、2019 年 9 月 11 日、2019 年 9 月 26 日、2019 年 10 月 31 日、2019 年 11 月 14 日、2019 年 11 月 28 日、2019 年 12 月 12 日、2019 年 12 月 26 日、2020 年 1 月 10 日、2020 年 1 月 23 日、2020 年 2 月 13 日、2020 年 2 月 27 日、2020 年 3 月 12 日、2020 年 3 月 26 日、2020 年 4 月 10 日、2020 年 4 月 24 日、2020 年 5 月 13 日、2020 年 5 月 27 日、2020 年 6 月 10 日、2020 年 6 月 24 日、2020 年 7 月 10 日、2020 年 7 月 24 日、2020 年 8 月 7 日、2020 年 8 月 21 日、2020 年 9 月 4 日、2020 年 9 月 18 日、2020 年 10 月 10 日、2020 年 10 月 24 日、2020 年 11 月 7 日、2020 年 11 月 21 日、2020 年 12 月 5 日、2020 年 12 月 19 日、2021 年 1 月 5 日、2021 年 1 月 19 日、2021 年 2 月 2 日、2021 年 2 月 23 日、2021 年 3 月 9 日、2021 年 3 月 23 日、2021 年 4 月 7 日、2021 年 4 月 22 日、2021 年 5 月 8 日、2021 年 5 月 22 日、2021 年 6 月 5 日、2021 年 6 月 22 日、2021 年 7 月 6 日、2021 年 7 月 20 日、2021 年 8 月 3 日、2021 年 8 月 17 日、2021 年 8 月 31 日、2021 年 9 月 14 日、2021 年 9 月 30 日、2021 年 10 月 21 日、2021 年 11 月 4 日、2021 年 11 月 18 日、2021 年 12 月 2 日、2021 年 12 月 16 日、2021 年 12 月 30 日、2022 年 1 月 14 日、2022 年 1 月 28 日、2022 年 2 月 18 日、2022 年 3 月 4 日、2022 年 3 月 18 日、2022 年 4 月 1 日、2022 年 4 月 19 日、2022 年 5 月 6 日、2022 年 5 月 20 日披露了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5）、《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7）、《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22）、《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24）、《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25）、《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27）、《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35）、《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44）、《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48）、《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62）、《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67）、《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74）、《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84）、《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90）、《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92）、《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94）、《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01）、《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05）、《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07）、《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08）、《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10）、《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12）、《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17）、《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22）、《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4）、《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6）、《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9）、《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1）、《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3）、《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6）、《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7）、《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27）、《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31）、《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33）、《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34）、《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36）、《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45）、《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50）、《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52）、《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56）、《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59）、《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61）、《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62）、《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67）、《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69）、《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70）、《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77）、《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1）、《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3）、《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5）、《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9）、《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11）、《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12）、《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13）、《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16）、《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26）、《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29）、《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31）、《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32）、《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34）、《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38）、《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39）、《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41）、《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44）、《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50）、《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53）、《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63）、《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68）、《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70）、《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74）、《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77）、《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80）、《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82）、《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86）、《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2）、《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7）、《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12）、《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17）、《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20）、《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25）、《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28）、《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43）、《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47）。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重大风险提示

（一）定金损失风险

根据《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的相关约定，如因北京千禧世豪和北京中胜世纪的原因导致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无法达成，则北京千禧世豪和北京中胜世纪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约定的定金双倍返还给公司；如因公司原因导致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无法达成，则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定金将不予退还；如因不可归咎于各方的原因致使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无法达成，则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定金将退还给公司。因此，在公司与北京千禧世豪和北京中胜世纪达成有关本次交易的正式协议前，除公司、北京千禧世豪和北京中胜世纪一致同意解除或终止《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外，如公司单方面解除或终止《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导致本次交易未能达成，则公司将面临损失定金的风险。截至目前，公司已依据协议及双方协商的时间及交易进程支付了定金 70 亿元。敬请广大投资者高度关注。

（二）交易事项不确定性风险

1.上述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尚未签署正式的转让合同或协议，具体交易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2.上述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尚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批，并履行交易对方内部决策/审批流程以及国有资产主管部门审批程序，审批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3.本次交易需符合法律法规及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且须通过保险监管部门的行政审批。鉴于本次重组方案重大，涉及事项较多，公司与交易对方虽已达成初步交易方案，但仍处于与相关监管部门就方案所涉及重大事项进行汇报、沟通、咨询和细化的阶段，尚未形成最终方案，未进入实质性审批程序。最终方案能否获得行业监管部门的行政审核批准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三）公司业务转型风险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将发生重大调整。

（四）监管部门审批风险

1.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需经保险监管部门审批，审批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2.若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获批，公司还将依据保险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调整公司相关金融类资产的股权结构。

3.2020 年 7 月 17 日，中国银保监会发布了《中国银保监会依法对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六家机构实施接管的公告》，鉴于华夏人寿触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一百四十四条规定的接管条件，中国银保监会派驻接管组对华夏人寿实施接管。

4.2021 年 7 月 16 日，中国银保监会发布了《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对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六家机构依法延长接管期限的公告》，延长华夏人寿接管期限一年，自 2021 年 7 月 17 日起至 2022 年 7 月 16 日止。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五、其他

（一）公司承诺至少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继续筹划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二）如果公司最终未能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资产购买方案，导致终止本次重组的，公司承诺自披露终止重组决定的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 2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5077　证券简称：华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8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
- 现金管理产品期限：92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届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8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一、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资金来源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152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 2,914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1.6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0,449.82 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12,972.67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7,477.15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